桥东街道办事处对竞价方的要求

一、为方便管理，竞标方严格限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、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，不允许以个人名义参与竞标。

二、竞得方须在确定取得承包经营权(即竞得)后3个工作日内与惠城区桥东街道办事处签订经营权承包合同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承包经营权。

三、双方签订合同时，竞得方须缴纳履约保证金给桥东街道办事处，结合《惠城区2024年迎春花市及年货摆卖工作实施方案(惠城府办函[2023]51号)》的文件精神，履约保证金按花市摆卖点预期最高档位租金总和(预设档数单档档位租金最高限额)来收取，桥东设100档，单档租金限价3100元，履约保证金应缴31万元。

四、竞得方按规定承包经营过程中的所有税费、罚款、相关责任事故等由竞买方全部负责。

五、年货摆卖点的中标方必须安排8-10人专职负责年货摆卖点的安全、消防及协调对接工作(必须随时保持有专人在现场，能够随时联系)。

六、对违反《惠州市2024年迎春花市经营承包合同》相关条款的，将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进行处理。

特此说明。

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政府桥东街道办事处

2024年1月2日